

百色市液化石油气充装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百色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与施工过程简况

本项目设计与施工过程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设计与施工过程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符合
设计过程		
1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	是
2	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是
3	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	是
4	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是
5	落实了环境保护设计投资概算	是
施工过程		
1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	是
2	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与主体工程同步进行	是
3	环境保护设施的资金专款专用	是
4	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措施	是

1.2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验收过程情况见表 2。

表 2 本项目验收过程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建设项目备案登记时间	2017 年 9 月 25 日
2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时间	2016 年 6 月
3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时间	2016 年 7 月 7 日
4	建设项目竣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 日
5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 日

6	自主验收方式	建设单位委托广西壮族自治区化工环保监测站进行验收监测，委托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表。
7	委托合同和责任约定的关键内容	广西壮族自治区化工环保监测站对监测结果负责，建设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结论负责。
8	验收监测报告完成时间	2020年4月
9	提出验收意见的方式和时间	2020年4月14日，建设单位百色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组织召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鹤城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和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1名。与会代表和专家对工程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执行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自主验收合格的意见。
10	验收意见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工程变化内容不构成重大变动。项目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环保“三同时”工作得到落实，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未造成明显的不利环境影响。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第八条规定的不合格内容，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2.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主要内容详见表 3。

表 3 本项目环保组织机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环保组织机构	成立了环保管理领导小组，站长为组长，全面负责环保管理工作
2	环保设施调试制度	站长和生产组长共同负责环保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
3	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	
4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生产组长负责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5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站长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费用保障工作

2.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监测计划情况详见表 4。

表 4 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监测计划情况一览表

序号	内容	是否落实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制订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是
2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	否
3	预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	是
4	按照预案要求组织实施了演练	是
环境监测计划		
1	已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要求制订了环境监测计划	是
2	组织实施了环境监测计划	是
3	环境监测结果达标	是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2.2.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2.2.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预测罐区的非甲烷总烃评价范围内无超标点，不设大气防护距离；划定的罐区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不涉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健全，手续齐全，不涉及整改内容。项目验收过程中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能够满足验收条件。本项目在今后运营过程中应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污染治理设备的运行维护和保养，并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要求不断提高企业的环保管理及环保设备水平，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减轻对环境的影响。